

卢氏县应急管理局文件

卢应急〔2024〕24号

卢氏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卢氏县应急管理局本部门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（2024年版）的 通知

局机关各股室、局属二级机构：

现将《卢氏县应急管理局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（2024年版）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卢氏县应急管理局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4年版）



附件：

卢氏县应急管理局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4年版）

序号	抽查项目	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认领科室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
1	安全监管执法检查	2024年非煤矿山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	全县非煤矿山企业	重点检查事项	查阅资料+现场检查	县应急管理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五条、第六十六条、第六十八条、第七十条 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四十一条、第四十二条	安全生产基础监督股
2		2024年工贸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	全县工贸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			安全生产基础监督股
3		2024年其他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	中央企业所属省级、设区的市级公司（分公司）、带有储存设施除剧毒化学品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以外的其他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	重点检查事项				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
4		2024年烟花爆竹储存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	全县烟花爆竹储存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			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
5		2024年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	全县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			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
6		2024年化工、医药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	全县化工、医药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			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